

附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New Energy Limited

(於海峽群島澤西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並於香港以「*Zhongke Tianyuan New Energy Limited*」之名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1156)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China New Energy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報告年度」) 的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2022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	41,826	117,354
銷售成本		<u>(46,948)</u>	<u>(102,167)</u>
毛(虧)／利		(5,122)	15,187
銷售及營銷開支		(8,763)	(9,383)
行政開支		(17,158)	(19,481)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9	(76,031)	(40,799)
其他收入	6	1,564	5,760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7	(4,050)	(6,347)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份額		<u>981</u>	<u>—</u>
經營虧損		<u>(108,579)</u>	<u>(55,063)</u>
財務收入	8	7	9
財務成本	8	<u>(1,828)</u>	<u>(1,667)</u>
財務成本—淨額		<u>(1,821)</u>	<u>(1,658)</u>
除所得稅前虧損	9	<u>(110,400)</u>	<u>(56,721)</u>
所得稅(開支)／抵免	10	<u>(16,323)</u>	<u>5,764</u>
年內虧損		<u><u>(126,723)</u></u>	<u><u>(50,957)</u></u>
以下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26,594)	(50,525)
—非控股權益		<u>(129)</u>	<u>(432)</u>
		<u><u>(126,723)</u></u>	<u><u>(50,957)</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的每股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元表示)			
每股基本虧損	12	(0.215)	(0.086)
每股攤薄虧損	12	<u>(0.215)</u>	<u>(0.086)</u>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126,723)	(50,957)
<b>其他全面虧損</b>		
<i>可能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扣除稅項)	(2,126)	(1,668)
<i>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1,687</u>	<u>(1,225)</u>
<b>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扣除稅項)</b>	<u>(439)</u>	<u>(2,893)</u>
<b>年內全面虧損總額</b>	<u><u>(127,162)</u></u>	<u><u>(53,850)</u></u>
<b>以下應佔全面虧損總額：</b>		
—本公司擁有人	(127,033)	(53,418)
—非控股權益	<u>(129)</u>	<u>(432)</u>
	<u><u>(127,162)</u></u>	<u><u>(53,850)</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691	12,311
無形資產		17,844	20,470
使用權資產		7,553	2,866
所佔聯營公司權益		53,981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2,502
遞延稅項資產		750	15,894
		<u>91,819</u>	<u>54,043</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822	9,34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3	34,393	73,02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4	16,358	81,057
合同資產		166,834	263,872
銀行結餘及現金		5,174	1,879
		<u>234,581</u>	<u>429,177</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5	71,005	98,275
其他應付款項	16	61,900	85,246
合同負債		42,471	25,145
銀行借款		19,960	27,132
租賃負債		1,057	718
應付稅項		49,025	49,529
		<u>245,418</u>	<u>286,045</u>
<b>流動(負債)／資產淨值</b>		<u>(10,837)</u>	<u>143,132</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80,982</u>	<u>197,175</u>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款		7,028	1,350
遞延稅項負債		804	—
租賃負債		4,387	—
		<u>12,219</u>	<u>1,350</u>
<b>資產淨值</b>		<u><b>68,763</b></u>	<u><b>195,825</b></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762	1,762
儲備		67,647	194,680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b>69,409</b>	196,442
<b>非控股權益</b>		<b>(646)</b>	<b>(617)</b>
<b>總權益</b>		<u><b>68,763</b></u>	<u><b>195,825</b></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China New Energy Limited (「本公司」) 根據澤西公司法於2006年5月2日在澤西島註冊成立為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20年7月1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位於13 Castle Street, St Helier, Jersey, JE1 1E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上環文咸東街50號24樓2406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於乙醇燃料及酒精飲料行業提供乙醇生產系統技術綜合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元(「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功能貨幣。

## 2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有關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用戶作出決定的，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26,723,000元，且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0,837,000元。這些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懷疑。

本公司董事已採取以下措施，以減輕流動性壓力及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 (i) 本集團主要股東確認，他們將繼續向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持，使其能夠持續經營，並在可預見的未來到期時清償其債務；
- (ii) 積極與貸款人協商，以延長到期的貸款及借款；

(iii) 執行全面政策，通過削減費用及資本支出來監測現金流量；及

(iv) 本公司董事預計本集團在可預見的未來將從其經營中產生正現金流量。

倘若本集團能夠成功實施該等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流動性，本公司董事對本集團在可預見的未來到期時能夠履行其財務責任感到滿意。據此，綜合財務報表是在持續經營的基礎上編製的。此外，無法合理確定地估計這些措施的最終結果。因此，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懷疑，並且本集團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並清償其負債。

倘若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將資產價值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以備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綜合財務報表中。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以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2020年6月和 2021年12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修訂本）	保險合同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範本規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實踐指南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年度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踐指南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的披露」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已予修訂，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主要會計政策」一詞的所有情況。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亦澄清，即使涉及款項並不重大，但基於相關交易性質、其他事項或情況，會計政策資料仍可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即屬重大。倘一間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踐指南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實踐指南」)亦經修訂，以說明一間實體如何將「四步法重大性流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及判斷有關一項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屬重大。「實踐指南」已增加指導意見及實例。

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但影響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載的會計政策之披露。

根據該等修訂所載指引，被視為標準化資料的會計政策資料，或僅重複或概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的資料，被視為不重要的會計政策資料，不再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以避免掩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的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下述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已經發佈但尚未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方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鏈融資協議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sup>3</sup>

<sup>1</sup> 將予釐定之日期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4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25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在可預見的未來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4. 收益

##### 客戶合約收益明細

##### 貨物或服務類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建造服務		
– 乙醇生產系統技術綜合服務		
乙醇燃料行業	18,562	97,890
酒精飲料行業	20,349	17,915
其他	2,915	1,549
<b>總計</b>	<b>41,826</b>	<b>117,354</b>

「其他」主要指與醫藥及乙酸乙酯工業相關項目產生的收益。

##### 收益確認時間：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隨時間	39,868	115,541
於某時間	1,958	1,813
	<b>41,826</b>	<b>117,354</b>

## 5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識別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本集團主要於乙醇燃料及酒精飲料行業提供乙醇生產系統技術綜合服務。管理層將集團業務的運營結果作為一個分部進行審核，以便對將予分配的資源作出決策。因此，本公司執行董事認為僅有一個經營分部用於作出戰略性決策。收益及除所得稅前溢利是為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向執行董事報告的措施。

###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外部客戶收益金額如下表所示。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40,930	112,141
緬甸	249	4,908
俄羅斯	349	–
印尼	126	197
其他國家	172	108
<b>總計</b>	<b>41,826</b>	<b>117,354</b>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相應年度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sup>2</sup>	15,432	不適用
客戶B	4,714	-
客戶C <sup>2</sup>	4,385	不適用
客戶D <sup>1</sup>	不適用	26,144
客戶E <sup>1</sup>	不適用	13,006
客戶F <sup>1</sup>	不適用	12,082
客戶G <sup>1</sup>	不適用	11,875
	<u>24,531</u>	<u>63,107</u>

<sup>1</sup> 相應收益並無佔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益的10%以上。

<sup>2</sup> 相應收益並無佔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益的10%以上。

## 6 其他收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補貼收入(附註(i))	1,564	5,757
雜項收入	<u>-</u>	<u>3</u>
	<u>1,564</u>	<u>5,760</u>

(i) 補貼收入主要指政府向本集團提供的補助，作為對創新及增長型企業的支持及獎勵。有關補助為無條件及於收到時確認為收入。

## 7.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撇銷壞賬)／收回壞賬	(4,270)	1,450
匯兌虧損，淨額	(1,170)	(773)
無形資產減值損失撥回／(確認)	<u>1,390</u>	<u>(7,024)</u>
	<u><b>(4,050)</b></u>	<u><b>(6,347)</b></u>

## 8 財務收入及成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i>財務收入</i>		
持作現金管理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u>7</u>	<u>9</u>
<i>財務成本</i>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1,698)	(1,579)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u>(130)</u>	<u>(88)</u>
	<u><b>(1,828)</b></u>	<u><b>(1,667)</b></u>
財務成本—淨額	<u><b>(1,821)</b></u>	<u><b>(1,658)</b></u>

## 9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達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11,108	9,032
養老金計劃的供款	1,920	1,439
	<u>13,028</u>	<u>10,471</u>
減：於無形資產資本化	<u>-</u>	<u>(2,231)</u>
	<u>13,028</u>	<u>8,240</u>
計入以下的金額		
—銷售成本	3,545	1,061
—銷售及營銷開支	3,147	3,088
—行政開支	6,336	4,091
	<u>6,336</u>	<u>4,091</u>
工程服務成本	9,226	17,510
已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19,970	83,5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923	4,23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12	1,153
無形資產攤銷	1,850	2,198
就以下各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31,268	20,052
—合同資產	(1,499)	(4,230)
—其他應收款項	46,262	24,977
	<u>76,031</u>	<u>40,799</u>
計入行政開支的金額：		
—法律及專業費用	1,570	3,995
—核數師薪酬	1,086	945
—研發成本	6,427	4,834
	<u>6,427</u>	<u>4,834</u>

## 10 所得稅(開支)／抵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開支)／抵免	<u>(16,323)</u>	<u>5,764</u>
<b>所得稅(開支)／抵免總額</b>	<b><u>(16,323)</u></b>	<b><u>5,764</u></b>

### 香港利得稅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筆2百萬港元溢利以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之溢利以16.5%的稅率徵稅。

由於本集團的收入並非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故並無就香港稅項作出撥備(2022年：無)。

### 海外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1991年澤西島公司法在澤西島註冊成立為公眾有限公司。就稅務而言，本公司被視作澤西島居民，基於本集團並非澤西島所得稅法(1961年)(經修訂)而言的金融服務集團或公共事業集團。本公司於澤西島的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零。

###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就其附屬公司於中國內地業務的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於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於中國內地集團實體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但廣東中科天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科天元**」)於2016年被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於2019年及2022年12月獲重續(有效期為三年)，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估計應課稅溢利15%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一項政策，自2008年起，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於釐定其該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時申請額外相當於已產生的合資格研發費用50%的稅項減免。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於2018年9月頒佈的新稅收優惠政策，額外稅項減免從合資格研發費用的50%增加到75%，自2018年至2020年生效（「**超級減免**」）。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於2021年3月頒佈的新稅收優惠政策，自2021年起，製造業企業的合資格研發費用額外稅項減免比例從75%提高至100%。

## 中國預扣所得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當中國境外直接控股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自於2008年1月1日後賺取的利潤宣派股息時，將對中國境外直接控股公司徵收10%預扣稅。

## 11 股息

於2023年，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擬派任何股息（2022年：無）。

## 12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是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約人民幣126,594,000元（2022：人民幣50,525,000元）及年內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89,758,898股（2021：589,758,898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原因為於有關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

###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第三方	104,365	113,185
應收票據	<u>3,660</u>	<u>2,200</u>
	108,025	115,385
減：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信貸虧損撥備	<u>(73,632)</u>	<u>(42,364)</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u><b>34,393</b></u>	<u><b>73,021</b></u>

根據發票日期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33,391	24,961
一至兩年	1,002	7,737
二至三年	<u>—</u>	<u>40,323</u>
	<u><b>34,393</b></u>	<u><b>73,021</b></u>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人民幣計值。

於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120,000元（2022年：人民幣700,000元）應收票據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擔保。

## 14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詳情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i))	16	42
因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而應收董事的款項	416	389
因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而應收僱員的款項	1,986	1,854
乙醇燃料建設及酒精飲料建設項目的 設備預付款項(附註(ii))	12,331	30,856
應收按金，淨額(附註(iii))	494	46,842
其他，淨額	1,115	1,074
	<b>16,358</b>	<b>81,057</b>

- (i)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ii) 該等款項指乙醇燃料建設及酒精飲料建設項目的設備預付款項，其將於設備交付時確認為銷售成本。
- (iii) 應收按金主要指為擔保履行合同而向內蒙古中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的預付款項，為人民幣78,000,000元，累計減值約人民幣78,000,000元(2022年：人民幣78,000,000元，累計減值約人民幣31,158,000元)，並將於項目竣工時退還。由於COVID-19疫情影響，項目於2023年12月31日尚未竣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46,842,000元(2022年：人民幣23,303,000元)。

## 15 貿易應付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u>71,005</u>	<u>98,275</u>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根據發票日期對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9,317	23,235
1至2年	15,995	54,066
2至3年	28,336	8,504
3年以上	<u>17,357</u>	<u>12,470</u>
	<u>71,005</u>	<u>98,275</u>

本集團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均以人民幣計值。

## 16 其他應付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增值稅	36,123	61,0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876	19,554
應付工資	3,526	4,422
應付董事款項(附註)	<u>375</u>	<u>250</u>
	<u>61,900</u>	<u>85,246</u>

附註：

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其他應付款項按以下貨幣計值：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58,752	82,210
—港元	2,841	2,946
—英鎊	<u>307</u>	<u>90</u>
	<u>61,900</u>	<u>85,246</u>

##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 業務回顧

本公司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領先的乙醇系統生產商，主要業務是為中國乙醇燃料及酒精飲料行業的乙醇生產系統核心系統提供綜合服務，包括工程設計、設備製造、安裝及調試以及後續維護。本公司是國家高新技術企業、建有省級技術中心，與中科院廣州能源研究所及多所知名大學有合作，承擔多項國家科研項目，形成自主研究開發的專利技術40多項，這可以為廣大客戶提供自有知識產權的酒精、乙醇燃料及相近化學品的生產工藝與技術。本公司設計與建造的壓力容器設備符合CE認證和ASME認證。

本公司裝備製作精良，可承接酒精、燃料乙醇、生物丁醇、黃原膠濃縮及類似生產系統的從工程設計、大型設備製造到集成、安裝和調試、維護的全方位一站式服務。本公司通過投標、邀標及報價向客戶提供項目新建、搬遷、升級改造、部分系統製造與安裝等完整的定制式解決方案。本公司按業務流程和經營體系構建了營銷服務先行、技術研究及開發（「研發」）中心支持、集中採購、協作生產、配送與現場製作、裝備系統集成、安裝調試、每一環節配備技術工程師服務的經營模式，打造了一個真誠為客戶服務的設計、建造、安裝、調試等交鑰匙工程的完整體系。

在2023年，雖然新冠疫情結束了，但是全球經濟復甦緩慢。本公司所處的市場發生巨大的變化，市場需求和消費模式都發生了重大改變。本公司所在的國內燃料乙醇和食用酒精行業的產能經過前幾年的擴張，已呈現飽和狀態，波動不大。2023年總產能約1,368萬噸，較2022年增加約8萬噸，增幅只有0.6%。國內各行業經濟恢復與發展不均，上游大宗商品和原材料漲價削減了燃料乙醇行業的利潤，導致燃料乙醇行業面臨固定資產投資意願不強的困境。同行業競爭內卷加劇，增加了市場的不確定性。國際上，由於地緣政治因素累積影響，我們近年在交流的一些非洲、東南亞等國外的潛在項目進展緩慢。上述內外因素在一定程度上影響了本行業和本公司業務的發展。

在面臨複雜不利的內外部經營環境下，本公司管理層在董事會的領導下，緊緊圍繞年度經營目標和任務，想盡辦法克服困難，控制本公司經營業績下滑。

報告年度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情況如下：

### 1) 本公司的營銷活動與合同情況

於2023年內，本集團共簽署的合同項目總值約人民幣68.58百萬元。相比2022年本集團的合同總值約人民幣123.00百萬元，簽署的合同額下降了人民幣54.42百萬元，下降約44.2%。從2022年至2023年，市場及經濟狀況對本集團相當不利，新增合同額的大幅減少已影響了報告年度的營業收入。

報告年度內，本公司錄得的營業總額為人民幣41.83百萬元，比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7.35百萬元，下降了人民幣75.52百萬元或大約64.4%。獲得的新合同數量大幅下降不僅影響了2023年的營業額，而且可能會影響2024年的營業額。

### 2) 本公司本年的承建項目情況

本報告年度內，燃料乙醇和食用酒精行業的工程、採購和施工（「EPC」）項目仍然是本公司的主要業務類型，且主要為設施升級而非全新項目。

本報告年度內簽署了27個新建或技改合同，合同金額52.69百萬元，佔比合同總額76.8%；8個技術服務類合同，合同金額10.15百萬元，佔比合同總額14.8%；27個設備購銷類合同，合同金額5.74百萬元，佔比合同總額8.4%。

### 3) 本公司技術研發情況

本報告年度內，本公司繼續加強研發投入，堅持以創新為先導的經營理念，維持本公司在乙醇生產技術方面的競爭力，為本公司市場發展奠定良好的技術基礎。

報告年度內，本公司投入研發費用共計人民幣8.28百萬元及申請1項新專利，以加強專利發展和知識產權能力，繼續鞏固本公司在行業內的核心技術競爭力。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多項酒精和燃料乙醇生產裝置及其工藝方法的研究。2023年，本公司繼續推進重點研發項目。本公司參與了國家科技部重點項目《多元生物質醇類原料定向解聚增效預處理技術》(RD068)研發。2024年，我們將開展試驗裝置的設計工作，從而獲得重要技術數據及設備製造經驗，這將為我們向纖維素乙醇發展奠定基礎。為加快本公司在乙醇高值化產業的前進步伐，我們繼續推進《生物質水熱解聚增碳合成車用及航空燃料》(RD064)專案的千噸級試驗工作，這將為本公司應對國家碳達峰、碳中和戰略，參與生物能源與綠色化學品生產技術競爭做好技術儲備。

## 未來展望

### (1) 經營發展戰略

未來幾年內，隨著世界關注且各國承諾碳減排、碳中和的趨勢下，中國政府也提出雙碳目標的環境下，新能源生產技術應用發展將邁入新的時代，本公司也將抓住歷史機遇，依託在行業中的領先地位，積極開發新技術和新業務。

本公司旨在保持在燃料乙醇市場的技術優勢，並將通過加大研發領先的1.5及2代纖維素乙醇生產技術，氫能源生產技術、乙醇深加工生產高碳醇工藝技術及相關的設備製造，未來可以增加纖維素乙醇、氫能源行業及高碳醇設備製造項目的收入。

今後，本公司將進一步加強營銷隊伍的建設，不斷提升銷售網絡的深度和廣度，與存量客戶維繫良好關係並積極擴展新客戶組合，以及積極探討關聯行業投資機會，拓展增加其它化學品生產設備製造和技術服務方面的收入，擴大目前收入結構。

## (2) 加強技術研發

本公司認為自主創新是本公司可持續發展的生命力。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致力於大力投入資源研發節能與環保的新能源生產方面的新技術和新工藝，截至報告年度期末，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已註冊有效的專利共計有40項，其中25項為發明專利。本公司將依託在清潔能源技術行業中的領先地位，不斷加大技術研發投入，並和客戶、高校以及研究所等進行有效交流與合作，打造產、學、研有機結合的研發生產模式。本公司的研發研究將集中於燃料乙醇技術、特級酒精、制氫、綠色生物基化學品及設備製造技術及相關化學生產工藝。只要技術領先，擁有的自有知識產權終將為本集團的業務帶來轉化收入。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

於報告年度，本公司實現營業總收入人民幣41.83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117.35百萬元），比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下降64.4%；實現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126.59百萬元（2022年：虧損人民幣50.53百萬元），比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150.5%。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獲取的合約少於上年度。由於經濟不景氣，乙醇行業的資本投資轉趨不活躍，報告年度的合同總額減少約44.3%。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2.1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5.22百萬元或54.0%至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46.95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受報告年度收入相應減少推動。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約人民幣15.1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0.31百萬元或133.7%至報告年度的虧損約人民幣5.12百萬元。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9%，減少至報告年度的約-12.2%。毛利率減少主要由於部分項目的成本結算金額變更。

## 銷售及營銷費用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3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62百萬元或6.6%至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8.7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工程項目縮減。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4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32百萬元或11.9%至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17.16百萬元。該波動乃主要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的減少。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淨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委聘獨立估值師評估應收帳款、其他應收帳款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目前經濟狀況、過往收款經驗及前景，本集團須就應收帳款、其他應收帳款及合同資產於報告年度作出進一步減值虧損約人民幣76.03百萬元至相對於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8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5.23百萬元或86.3%。本集團已改善其收款政策，並與客戶持續討論收款及發單事宜，甚至將於必要時採取法律行動。

##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人民幣0.5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90百萬元至報告年度的虧損約人民幣2.49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補貼收入減少及撇銷壞賬增加。

## **財務成本淨額**

本集團之財務成本淨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16百萬元至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1.83百萬元。財務成本主要指銀行借款的利息。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於報告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26.59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人民幣50.53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6.06百萬元或150.5%，乃主要由於收入及毛利的減少。

##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3年12月31日，共有589,758,898股已發行股份。於報告年度，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概無變動。本集團的營運及投資主要由其業務營運所得現金及本公司股東（「股東」）權益注資撥資。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值約為人民幣10.84百萬元（2022年：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43.13百萬元）及銀行存款、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5.17百萬元（2022年：約人民幣1.88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69.41百萬元（2022年：約人民幣196.44百萬元），而本集團的債務總額（包括租賃負債）約為人民幣257.64百萬元（2022年：約人民幣287.40百萬元）。董事已確認本集團將擁有充足財政資源以於可預見未來履行其到期債務。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乃以總債務除以總權益的百分比表示。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約為3.75（於2022年12月31日：約1.47）。

## 借款及資產抵押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約為人民幣26.99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8.48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9.96百萬元須於一年內償還。該等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於2023及2022年12月31日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分別為4.04%及4.83%。有關借款並無季節性規定。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部分應收票據和使用權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擔保。已抵押土地及物業將於清償有關貸款時解除。

## 外匯風險

就本集團於中國的業務而言，主要營業額及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由於若干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以港元計值，使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公司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持有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3年8月31日，廣東中科天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科天元**」），一家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成立的公司，也是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與(i)林永敏先生（「**林先生**」）和(ii)黑龍江中科格林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中科格林**」），一家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成立的公司，其全部股權由林先生和夏曉紅女士持有約99%和1%，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林先生和中科天元各自應分別透過注資人民幣43,000,000元（相當於約46,974,000港元）及人民幣53,000,000元（相當於約57,898,000港元）認購於緊接認購協議前中科格林全部股權的25.38%及40.77%（「**認購事項**」）。此外，林先生應收購現有股權持有人夏曉紅女士於中科格林所持的全部股權，相當於中科格林全部股權的1%。緊隨認購事項及上述收購後，中科天元及林先生將分別持有中科格林全部股權的約24.54%及75.46%。

於認購事項及林先生收購中科格林全部股權的1%之前，林先生及夏曉紅女士分別持有中科格林全部股權的約99%及1%。

林先生及中科天元認購於緊接認購事項前中科格林全部股權25.38%及40.77%的認購價分別為人民幣43,000,000元（相當於約46,974,000港元）及人民幣53,000,000元（相當於約57,898,000港元）。認購協議項下的認購價乃經中科格林與中科天元公平磋商後釐定。

根據認購協議，中科天元應通過抵銷因中科格林先前委聘的建設項目而應收中科格林的款項，向中科格林結算認購價人民幣53,000,000元（相當於約57,898,000港元）的認購價格，且在中科天元根據認購協定完成認購前對中科格林全部股權40.77%的股權認購後，已完成認購價之結算（「**交易事項**」）。

中科天元及林先生已於緊隨訂立認購協議後完成認購事項。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林先生及中科格林分別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中科格林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食用酒精及高蛋白飼料，位於中國東北平原玉米原料生產區，地理位置優越。

交易事項完成後，中科格林將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本公司認為，交易事項符合本集團的長遠發展目標及業務發展策略。對中科格林的投資能夠為本集團帶來潛在的利潤增長，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交易事項的更多詳細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26日及2024年3月22日的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其他對子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處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收購計劃。

## **庫務政策**

本集團的融資及庫務活動由企業層面集中管理及控制。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並按分期還款基準安排。本集團的政策為不就投機目的訂立衍生交易。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22年：無）。

## 承擔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22年：無）。

##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分部資料於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披露。

## 僱員資料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85名（2022年：94名）僱員。僱員數量減少乃主要由於中國項目管理及支援部門的人員流動。本集團相信持續不斷的僱員發展對其成功至關重要。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度身訂造的培訓課程，其設計旨在提升彼等的技能及知識，並為彼等於本集團職業路向的下一步作好準備。本集團根據中國適用勞動法與每名僱員簽訂獨立勞動合同。給予僱員的薪酬一般包括薪金及花紅。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每名僱員的資歷、職位及表現釐定僱員的薪金。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任何末期股息（2022年：無）。

## 報告日期後事項

自2023年12月31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良好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保障股東的權益及維持本集團成功以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尤為關鍵。

董事認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披露的偏離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5.3條規定，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應發出至少14天通知，以讓所有董事皆有機會騰空出席。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兩次董事會定期會議在少於14天通知而召開，以讓董事能夠就本集團內部事務作出及時回應並迅速作出決策。因此，上述董事會定期會議乃在獲得董事一致同意情況下以較規定通知期為短之通知期舉行。董事會將盡力於日後符合該守則條文之規定。

## 遵守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各董事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閱年度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而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美玲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Richard Antony Bennett先生及陳盛發先生組成。

## 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報告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數額核對一致。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所進行的核證委聘，因此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該報告包括無保留意見的強調事項段落。

### 「意見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 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

吾等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其中顯示 貴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26,723,000元，且於2023年12月31日， 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0,837,000元。這些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吾等對此事項的意見不再作出修改。」

##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kty.com.cn](http://www.zkty.com.cn))刊發，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China New Energy Limited**

主席

余偉俊

香港，2024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余偉俊先生(主席)及唐兆興先生(行政總裁)；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Richard Antony Bennett先生、陳盛發先生及黃美玲女士。